



陕西立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麟游县常丰镇人民政府常丰村社区工厂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SXLX-CG-2023-007)

招 标 人：麟游县常丰镇人民政府（盖 章）

代理机构：陕西立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 章）

二〇二三年四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7
第三章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要求及审核办法	19
第四章	竞争性磋商评审办法	21
第五章	招标内容及具体要求	23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	54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麟游县常丰镇人民政府常丰村社区工厂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常丰村社区工厂建设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宝鸡市金台区金融广场 C 座 701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05 月 11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LX-CG-2023-007

项目名称：常丰村社区工厂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195,452.11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常丰村社区工厂建设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195,452.11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195,452.11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办公用房施工	社区工厂一座	1(次)	详见采购文件	1,195,452.11	1,195,452.11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无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常丰村社区工厂建设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
-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 4)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 5)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
- 6)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 8)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常丰村社区工厂建设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 2) 投标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三级以上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 3) 拟派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二级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其他在建项目(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 4) 投标人及拟派的项目经理需提供近三年(2020 年 1 月至公告发布日止)各至少一项同类业绩且有迹可循(投标人与项目经理业绩不得重复使用);
-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本企业 2021 年度的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包



括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及开户银行许可证)；

6) 社保缴纳证明：提供已缴存的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障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已缴存的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提供网查截图及书面承诺函）；

9) 投标人提供企业开具的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04月27日至2023年05月06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宝鸡市金台区金融广场C座701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05月11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第10开标室

五、开启



时间：2023年05月11日 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第10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bj.sxggzyjy.cn/>）”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并打印回执单。

2) 网上报名成功后，请于2023年04月27日至2023年05月06日，每日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由网上确认单上面指定的专人携带介绍信、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原件、网上报名回执单、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中的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一套按序胶装成册至宝鸡市金台区金融广场C座701室现场审查报名资料后，缴费报名，原件核对后退还，复印件留存。报名成功后即可从【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中下载电子文件（*.SXSZF格式），竞争性磋商文件谢绝邮寄；各供应商须自行在网上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及时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后果自负）。缴纳投标保证金，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bj.sxggzyjy.cn/>）-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按照流程制作电子标书并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3) 特别提醒：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方式。（电子化招投标的方式，供应商使用CA锁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制作、签章、加密、递交、解密、二次报价等相关招投标事宜，供应商开标现场需携带CA锁进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解密，并提供携带CA现场进行最终报价。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供应商须在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限内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bj.sxggzyjy.cn/>）”系统，直接下载



竞争性磋商文件。逾期下载通道将关闭，未及时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

4) 供应商须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按照“供应商注册注意事项”要求，完成注册审核；

5) 本公告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同时发布。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麟游县常丰镇人民政府

地址：宝鸡市麟游县常丰镇街道

联系方式：0917-781560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立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宝鸡市金台区金融广场 C 座 701 室

联系方式：0917-315602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郑婷

电话：0917-3156020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一、招标当事人及预算

- 1、招标人：麟游县常丰镇人民政府
- 2、磋商组织机构：陕西立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3、监督管理部门：麟游县财政局
- 4、项目预算：1195452.11 元
- 5、本工程最高限价为 1195452.11 元，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报价为无效报价。
- 6、参与磋商的投标人：符合本次竞争性磋商所规定的资格条件，从磋商组织机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并自愿参加磋商活动的投标人。
- 7、磋商时间：2023 年 05 月 11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 8、磋商地点：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第 10 开标室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澄清

1、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磋商公告、磋商须知、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要求及审核办法、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磋商评审办法、招标内容及具体要求。

2、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磋商组织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磋商组织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参与磋商的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正确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因投标人在阅读、理解磋商文件方面产生疏漏和误解，而导致磋商不利后果的，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4、竞争性磋商文件由磋商组织机构登记发售，一经售出，恕不能退。

5、投标人不得擅自转让、变卖或复制磋商文件参与磋商。



6、现场踏勘：不组织。投标人认为有必要可自行踏勘，并承担所有费用及风险。
标前答疑会：招标人认为有必要，另行书面通知。答疑纪要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与磋商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递交

1、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分别由以下内容组成：资格证明文件、符合性证明文件、响应方案、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2、参与磋商的供应商须具有与完成招标项目相适应的能力和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资格、认证、认定等必要条件，并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以及磋商组织机构的补充要求，提供相关资格证明文件。相关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强制标准和认证。

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方式，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bj.sxggzyjy.cn/>）”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按照流程制作电子标书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开标时请携带制作上传投标文件的 CA 锁现场进行解密，并现场进行最终报价。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公示期结束后，中标人需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纸质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4、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自磋商之日计算不得少于 90 天。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1、投标人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依法真实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2、磋商所有响应文件、资料、函电文字均应使用中文（通用缩写、代号、名称除外）。磋商使用的计量单位须使用公制单位（另有规定的除外）。

3、磋商所有响应文件应使用 A4 纸打印或使用不褪色蓝（黑）墨水书写；按序编制页码。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各自装订成册，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所有副本须袋装密封、正本与 U 盘共同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4、磋商所有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在改动处旁签字方为有效。



5、投标人须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指定页面的落款处，加盖法人公章以及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盖章。

6、投标人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磋商组织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7、投标人的最终报价应是为全过程的费用报价。磋商货币：人民币。单位：元。

五、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须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bj.sxggzyjy.cn/>）递交投标保证金且确保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bj.sxggzyjy.cn/>）网上交易系统指定账户，并将保证金交纳凭证附在磋商文件中，作为保证金交纳的唯一凭证。

保证金金额：20000.00 元 大写：贰万元整

收取保证金单位名称：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

开户银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营业部

账 号：80602000142101980605590

2、磋商保证金可以银行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以银行转账提交保证金的，可以采取支票、电汇、网银、汇票、本票等方式，应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在响应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bj.sxggzyjy.cn/>）网上交易系统。

（2）以信用担保函形式提交保证金的，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提交，且是陕西省或西安市有关部门认定的具有开具磋商保函资格的单位开具的保函。投标人违约开具保函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3）以汇票形式提交保证金的，应提前将汇票送至财务部门，汇票签发到期日至少为送至财务部门的当日，以便财务部门到银行办理兑现手续。

（4）投标人未提供相关证明或经查实其提交账户为非基本存款账户的，招标代理机构将按该投标人未提交磋商保证金处理。



(5) 投标人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以银行实际到账时间为准）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3、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3.1 未中标投标人的磋商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中标投标人的磋商保证金，在招标人与中标投标人签订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

3.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磋商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2) 投标人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中标投标人，无正当理由未能按磋商文件规定时间内领取《中标通知书》的；
(4)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投标人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的；

(5) 中标投标人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

(6) 中标投标人未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7) 中标投标人未按磋商文件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8) 投标人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9)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3 磋商保证金退还程序：

(1) 在开启响应文件现场投标人提交响应文件时，同时提交磋商保证金凭证原件和加盖单位章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并填写《退还保证金登记表》（一联财务留存，一联随招标文件存档）。

(2) 未中标投标人的磋商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招标代理机构将主动退还至其基本账户。

(3) 中标投标人应当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持招标合同原件和办理人员身份证复印件到招标代理机构办理，逾期后果自负。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将磋商保证金退还至其基本账户。

3.4 磋商保证金退还时间：星期一至星期五，09:00-16:00。

3.5 磋商保证金退还地点：宝鸡市金台区金台大道东岭金融广场C座701。

3.6 磋商保证金退还方式：银行转账。



六、磋商评审小组的组成及工作纪律

1、采购代理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专家成员在陕西省财政厅专家库中随机抽取。采购人派代表进入评审委员会，并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评审专家人数应占总人数的 2/3 以上。

2、采购人派代表进入磋商小组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

3、磋商评审小组成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并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审工作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审过程和结果。

4、磋商评审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评审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人。

5、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和响应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评审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招标人或者磋商组织机构说明情况。

七、竞争性磋商及评审要求

1、投标人应当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在磋商开始前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由磋商评审小组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中标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进行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评审小组应当告知有关投标人。

2、磋商评审小组在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磋商过程中，若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内容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磋商响应文件中磋商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磋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



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4、在磋商过程中，竞争性磋商评审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招标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招标人代表确认。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评审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

5、投标人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评审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6、磋商评审小组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磋商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7、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1)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招标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得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参加本项目的小微企业须提供监管部门认定资料的原件及《小微企业声明函》，未提供的不视为小微企业。

(4) 小微企业按《政府招标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标准确认。

8、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按照《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招标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招标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招标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有关规定执行。



9、监狱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1) 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监狱企业按《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招标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文件规定标准执行。

注：7-9 中同时为监狱、福利企业以及小微企业的，政策价格优惠只能享受一次，不可重复计算。

10、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11、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当磋商小组认为某个投标人的磋商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作业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投标人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磋商应作无效文件处理。

12、评审时，磋商评审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13、在竞争性磋商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活动终止：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招标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在招标过程中符合要求的投标人或者报价未超过招标预算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可以为 2 家）

八、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留存和使用

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对信用信息查询情况予以记录，将信用信息查询结果打印留存，所有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应当与其他招标文件一并保存。

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a、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招标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招标



活动。

b、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招标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c、采购人及招标组织机构应当妥善保管相关主体信用信息，不得用于政府招标以外事项。

九、中标投标人的确定和公告

1、评审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中标候选投标人，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和服务承诺优劣顺序推荐。

2、评审报告由磋商评审小组成员签字认可。磋商评审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评审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评审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评审小组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3、磋商组织机构根据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投标人名单，在磋商现场宣布评审结果。

4、磋商组织机构应当在中标候选投标人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公告中标结果。待公告期满无异议后向中标候选投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十、合同的签订

1、招标人与中标投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合同示范文本（后附）以及招标标的、规格型号、招标金额、招标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双方协商而定。

2、招标人不得向中标投标人提出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投标人订立背离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招标标的、规格型号、招标金额、招标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中标投标人拒绝签订政府招标合同或者不履行合同的，招标人应当按经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排序，确定其他投标人作为中标投标人，并签订政府招标合同。拒绝签订



政府招标合同的中标投标人不得参加对. 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招标活动。

4、合同在执行过程中，确需修改、变更时，应当按照相应的审核批准程序办理。

5、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补充协议等为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投标人拒绝签订政府招标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中标服务费

1、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2、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 [2002] 1980 号）（发改办价格 [2003] 857 号）规定标准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附件：

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及规模：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_____。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结算方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2. 合同结算方式：



a. 结算单位：银行转账，由招标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投标人必须开具与合同金额相应的发票给招标人，附详细清单。

b. 付款方式：甲乙双方自行协商。

五、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六、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七、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订立。

八、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_____订立。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_____生效。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第三章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要求及审核办法

1、参与磋商的投标人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合同包 1(麟游县常丰镇人民政府常丰村社区工厂建设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三级以上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 拟派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二级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其他在建项目（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4) 投标人及拟派的项目经理需提供近三年（2020 年 1 月至公告发布日止）各至少一项同类业绩且有迹可循（投标人与项目经理业绩不得重复使用）；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本企业 2021 年度的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包括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及开户银行许可证）；

(6) 社保缴纳证明：提供已缴存的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已缴存的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提供网查截图及书面承诺函）；

(9) 投标人提供企业开具的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



2、审核办法：

(1) 根据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由磋商小组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是否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进行评审。

(2) 上述 (1) - (10) 项为必备项资格证明文件，投标人在参与磋商时，随身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磋商保证金转账凭证，以便招标人及监督人现场审核。缺项或者符合性、有效性、合法性审核不合格的自动丧失磋商资格。



第四章 竞争性磋商评审办法

(一) 磋商评审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投标人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平等的磋商机会。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本次为二轮报价)。各评标小组成员所评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二位小数)即为各投标人的总分值,按投标人得分由高到低依次决定排名,得分相同时,价格低者优先。

(二) 本项目磋商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百分制评分。评分标准为: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价要素	得分	说明
1	投标报价 40%	40	以全部有效投标报价中的最低报价(须未超过招标限价)为磋商基准价。等于基准价得满分40分,其余投标单位的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0-40	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	技术权重 50%	50	1)、施工方案:施工方案是否全面、合理,施工方法是否先进,可行性强,是否完全满足工程施工要求,计0-10分; 2)、项目管理机构:从施工组织及项目管理设置是否合理、全面。对工程项目的实施是否具有有效地计划、组织、协调、控制,是否具备针对性、可行性,是否能够确保实现项目的管理目标横向比较,计0-10分; 3)、进度计划与安排:从进度安排合理、可行、科学、符合项目实施需求,施工进度表或网络图表达清晰、合理等方面横向比较,计0-10分; 4)、安全专项方案:方案内容是否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方案是否详尽,具备合理性和可行性,横向比较,计0-10分; 5)、保证措施:确保工期、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计0-10分。	0-50	
3	商务权重 10%	10	1)、投标人及拟派的项目经理需提供近三年(2020年1月至公告发布日止)各至少一项同类业绩且有迹可循,以提供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为准,提供一份得2分,每多提供一份加1分,满分计4分; 2)、投标人对施工过程中施工垃圾按规定倾倒、不随意抛洒等内容都做出合理承诺,计0-6分。	0-10	
合计		100分			



(三) 评审小组三分之二人员认为某投标人最终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嫌疑的, 无法保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时, 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 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否则, 评审小组可按无效报价处理。

(四) 投标人参与磋商若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律按无效报价处理:

- (1) 未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以他人名义报价的;
- (3)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 (4)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标准和要求的;
- (5) 有重大缺、漏项的;
- (6) 附有招标人、磋商组织机构不能接受的条款的;
- (7) 以虚假资料谋取中标的;
- (8)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第五章 招标内容及具体要求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麟游县常丰镇人民政府常丰村社区工厂建设项目

招标单位：麟游县常丰镇人民政府

项目地点：麟游县常丰镇人民政府常丰村

工 期：60 日历天

质量标准：合 格

二、招标内容和规模

新建地上两层框架结构厂房 1 处共 260 m²，一层建成刺绣等手工艺品加工区(绣房)、培训教室、展销区、仓储中心等；二层建成原料库、加工（机修）车间、成品库、刺绣名家工作室、电商直播室等，配套水电相关基础设施，具体详见本项目工程量清单。

依托以刺绣为代表的常丰镇传统文化，以传统刺绣、剪纸、手工艺品等为主要形式，带领土著居民大力发展文化产业，进一步促进社区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壮大村集体经济。

带动 80 余名群众发展大力发展文化产业，解决群众就业，就近务工。

三、付款方式

招标人与投标人签订合同时双方协商而定。

四、工程量清单

后附。

五、图纸

另附。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

正本

麟游县常丰镇人民政府常丰村社区工厂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SXLX-CG-2023-007)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磋商时间： 年 月 日



目 录

第 1 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第 2 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第 3 部分 响应方案



第 1 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麟游县常丰镇人民政府常丰村社区工厂建设项目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按照以下顺序提供：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本企业 2021 年度的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包括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及开户银行许可证）；

(3) 社保缴纳证明：

提供已缴存的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已缴存的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材料；

(5) 信用记录：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提



供网查截图及书面承诺函)；

(6) 控股管理关系：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

(7) 书面声明：

投标人提供企业开具的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8) 企业资质：

投标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三级以上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9) 项目经理资格：

拟派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二级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其他在建项目（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10) 业绩：

投标人及拟派的项目经理需提供近三年（2020年1月至公告发布日止）各至少一项同类业绩且有迹可循（投标人与项目经理业绩不得重复使用）。

备注：投标文件正、副本应附上述 10 项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第 2 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1) 响应函

麟游县常丰镇人民政府：

（投标人名称）_____ 授权（被授权人姓名）为我公司全权代表，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竞争性磋商活动。密封提交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 U 盘壹份。我方承诺如下：

一、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完全满足招标需求的合格产品和技术及售后服务保障。

二、保证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报价要求进行报价。本报价已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报价方式应包含的各种费用。

三、我们已经仔细阅读和审核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有关附件，完全清楚和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四、同意提供与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相关的其他任何证据和资料。

五、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尊重磋商评审小组的评审结论及中标结果。

六、保证所有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内容是真实的、合法的；且对其负法律责任。

七、如若中标，我们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磋商响应文件的承诺签署招标合同，并履行相关的责任和义务。

八、本磋商响应文件自磋商报价之日计算有效期为____天。

九、与本磋商响应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为：

联系地址：



陕西立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磋商时间： 年 月 日



(2) 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 (公章)

RMB 元

序号	总报价(元)	工期(日历天)	质量标准
1	总价:		
初次报价: 大写金额: 小写金额:			
投 标 人	被授权人	签署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特别提示:

本表报价大小写不符的以大写为准。



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3) 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

保证金缴纳凭证



(4) 投标人承诺书

企业经营情况表

投标人： (公章)

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经济类型		注册资本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职 务		电 话	
电子信箱				传 真	
经营范围					
财务经营状况	年 度	营业总收入		负债总额	
	2020				
	2021				
	2022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备注					



投标人签署承诺书

- A、未签署或者虚假承诺签署本承诺书的，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B、编制的投标文件正本须装订本原件，副本可装订复印件。

承诺书 I

致：麟游县常丰镇人民政府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招标项目的投标人，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	签署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II

致：麟游县常丰镇人民政府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招标项目的投标人，本公司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0），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	签署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II

致：麟游县常丰镇人民政府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招标项目的投标人，本公司郑重承诺；近三年因产品供货问题（水货、替代品、次品、翻新等）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___次（没有填0），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本公司承诺：本次投标的物为正品行货。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	签署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V

投标人拒绝招标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招标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招标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提供虚假资格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招标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招标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招标人、招标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招标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招标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招标人招标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招标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公章）

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年 月 日



(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投标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麟游县常丰镇人民政府				
企 业 法 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网 址			
	工商登记机关			
法定代 表 人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联系电话	
	传 真			
法定代表 人身份证 复印件	(粘贴处)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麟游县常丰镇人民政府				
被授 权 人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手机号码	
	联系电话		图文传真	
	通讯地址			
	网 址			
被授 权 项 目 与 内 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授权范围	全权办理本招标项目的投标、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法律责任	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授权期限	本授权书自开标大会之日计算有效期为____天。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署栏		
(粘贴处)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重要提示：授权书有效期应自开标大会之日计算不得少于九十天。



(6) 投标人声明

致：麟游县常丰镇人民政府				
企业法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职务	
投标 与 声 明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被授权人		职务	
	递交投标文件			
	交纳保证金			
	作为投标人郑重声明			
	A	依据招标文件的内容要求，提供完全满足招标需求的合格产品和全面技术、售后服务保障。		
	B	已详细阅读和核实全部招标文件内容，完全清楚和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所有权利。		
	C	同意提供与本次招标活动相关的其他任何证据和资料。		
	D	完全理解最低投标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且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论及中标结果。		
E	如若中标，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履行约定书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F	本投标文件自开标大会之日计算有效期为 90 天。			
有关本次招标的所有联络函电，请按下列方式联系：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话 / 传真		联 系 人		
网 址		手机号码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署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第 3 部分 响应方案

- (1) 施工方案;
- (2) 项目管理机构;
- (3) 进度计划与安排;
- (4) 安全专项方案;
- (5) 保证措施;
- (6) 类似业绩;
- (7) 投标人承诺;

备注：方案具体内容投标人可参照本项目磋商文件“第四章 磋商评审办法”里的评分标准拟定，格式自拟。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